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分公司胜利街职工小家食堂外包服务项目公开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PMJT-HLBE-2025-01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分公司胜利街职工小家食堂外包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8.3万元,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竞争性磋商。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为进一步规范食堂的服务外包管理,解决员工用餐及接待、会议、培训用餐需求,申请对牙克石分公司胜利街小家食堂进行外包,外雇厨师,预计年费用3万元,就餐员工餐费补贴预估2.58万元左右,以实际支出为准;招待费、会议费、培训费预估2.72万元左右,因考虑到人员变化情况,此项目预计年总费用8.3万元,相关费用将根据具体人数上下浮动,以实际支出为准,服务期限为2年。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分公司胜利街职工小家食堂外包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牙克石分公司胜利街职工小家食堂外包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响应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 *2. 响应人须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体现“注册资金”金额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 响应人2022年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4. 参与本次磋商的响应人没有被工商机构列到经营异常名录(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的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证明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及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的;
5. 响应人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http://www.creditchina.gov.cn/>));
6. 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7. 响应人须具备营业执照(含有食品经营)、餐饮经营许可证,承诺全部派出人员均具备健康证;
8. 响应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9.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 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响应人。;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1-25 09:00:00到2025-12-01 17:00:00。

获取方式: 电子邮件获取, 售价500元 (售出不退), 报名时请发送报名资料至2468920443@qq.com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08 10: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中电天禧小区3号楼106门市。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2-08 10:3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中电天禧小区3号楼106门市。

七、其他

报名时, 供应商需提供下列材料: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加盖公章的原件)。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加盖公章的原件)。
- 3、响应人须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 并提供体现“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或小规模纳税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文件和体现“注册资金”金额的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4、响应人2022年至投标截止日没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 未发生重大及以上质量安全责任事故, (提供声明函)。
- 5、参与本次磋商的响应人没有被工商机构列到经营异常名录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的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的证明截图(<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及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记录截图(<http://wenshu.court.gov.cn/>))。
- 6、响应人没有被信用中国网站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 7、响应人财务状况良好,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提供声明函)。
- 8、响应人须具备营业执照 (含有食品经营)、餐饮经营许可证, 承诺全部派出人员均具备健康证。
- 9、响应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 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 (限非上市公司); 以个人身份 (组织委派的除外) 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 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 (提供声明函)。



10、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提供截图)。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有效期内的供应商, 均无资格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 (提供声明函)。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的投标, 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不得分包、转包 (提供声明函)。

注: 1.报名时需下载附件《投标报名表》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填写完整, 加盖公章;

2.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扫描成一个PDF发送邮件至邮箱2468920443@qq.com, 发送成功, 请联系代理公司审核。;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https://www.chinapost.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呼伦贝尔市分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伊敏大街

联系人: 鲁女士

电话: 13947036855

邮件: 3009880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普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

联系人: 杨先生

电话: 15849156574

邮件: 246892044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斌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普迈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